

龙港市经济发展局

关于印发《龙港市持续深化“亩均论英雄”改革 2026 年工作要点》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省、温州市关于深化“亩均论英雄”改革 2026 年工作部署，对标《温州市工业企业“亩均论英雄”综合评价指引（试行）》《温州市制造业低效企业分行业指南（2026 版）》，紧扣我市“强城行动”、“336X”重点产业攻坚、化工园区新设、工业空间倍增、工业上楼等重点任务，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，打造全球有竞争力的印刷、塑编、纺织等先进制造业集群，现将《持续深化“亩均论英雄”改革 2026 年工作要点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职能分工、产业实际，清单化推进、闭环式落实。



龙港市持续深化“亩均论英雄”改革 2026 年工作重点

一、总体要求与年度工作目标

（一）总体思路

以省、温州市 2026 年亩均改革顶层设计为遵循，全面落实温州市新版综合评价指引、低效企业行业标准，健全“全域评价、数字画像、差别配给、全域整治、培优领跑”全链条改革机制；完善“企业+地块”双维度评价体系，提高碳排放、人才密度、研发创新权重；强化评价结果与用地、财税、金融、用能、排污、奖补强挂钩；聚焦印刷、纺织、塑编、新材料、高端装备五大主导产业，系统推进低效用地整治、老旧工业区有机更新、工业上楼、腾笼换鸟，推动土地、能源、资金、人才向 A、B 类优质企业集聚，破解龙港小微工业分散、用地粗放、亩均效益偏低痛点，构建集约高效、创新驱动、绿色低碳的产业发展新格局。

（二）2026 年度量化目标

1.效益提升目标：全市规上工业亩均税收、亩均增加值较 2025 年再分别提升 1.2 万元/亩、2.8 万元/亩；规上企业全员劳动生产率、单位能耗增加值稳步提升，规上企业研发经费占营业收入比重平均提升 0.3 个百分点。

2.低效整治目标：全年帮扶提升低效工业企业 60 家以上；动态更新低效企业清单，完成低效工业用地整治 1500 亩以上，拆除老旧连片工业区 500 亩以上，新开工多层标准厂房、工业上楼载体 50 万平方米。

3.评价覆盖目标：实现全市所有规上工业、用地 3 亩/建面 3000 m²以上规下工业企业评价全覆盖；探索小微企业园、产业地块连片宗地批量评价，地块评价覆盖率 100%。

4.产业培优目标：新增市级及以上专精特新、小巨人企业 1 家以上；培育市级亩均效益领跑企业 1 家，打造亩均领跑示范园区 1 个；落地“数据得地”供地 700 亩以上。

5.要素改革目标：完成存量出租低效厂房规范整治，企业自有土地出租占比超 80%低效地块清零。

二、重点工作任务

（一）迭代升级亩均效益综合评价体系，对标温州指引实现评价规范化、数字化

1.全域扩面，落实温州评价范围标准

严格对照温州市评价指引，确定参评主体：

规上工业企业全部纳入评价；

规下工业企业：用地 3 亩及以上或厂房建筑面积 3000 m²以上必须参评，鼓励全部小微工业自愿申报评价；

推行“企业+地块”同步评价，单宗地多企业合租共用、集团母子公司统一合并地块评价，非工业经营数据剔除不计分；

免评主体：水电气、污水处理、烟草等公益性企业、当年注销/停产拆迁企业、特殊保税免税企业，按温州指引核实后免于分档定级；

缓冲期规则：新升规未满 1 年、注册 3 年内初创企业、重大技改/工业上楼改造企业给予最长 2 年缓冲期，创新药械类企业可延长至 5 年，缓冲期执行差异化评价规则。

时间节点：8月15日前完成全年参评企业名录梳理、数据摸排；9月底完成全市工业用地、厂房租赁、出租台账全域清查；10月底完成全品类企业年度综合评价、公示复核，结果统一归集至省亩均大数据平台、温州工业全域治理平台。

责任单位：市经发局、市委组织部、市资规局、市税务局、市电力局、市市场监管局

2. 优化指标权重，新增温州特色评价维度

（1）规上工业企业六维核心指标（省级权重70%+龙港特色指标30%，总分100分）

严格落实省级六大基础指标，优化权重适配龙港产业结构，新增温州统一特色指标人才密度、碳排放效率、新产品产值增速：

亩均税收28%、亩均增加值28%；全员劳动生产率15%；研发经费占营收比重10%；单位能耗增加值10%；单位排放增加值9%；

龙港特色加分维度（计入30%特色分值）：人才密度、工业增加值增速、数字化改造投入、绿色工厂创建、首台套/发明专利、厂房自主改造（工业上楼）投入；

税费数据还原机制：对留抵退税、出口免抵、技改设备抵扣等政策影响，统一开展亩均税收指标还原，平抑年度数据波动，稳定企业预期。

（2）规下工业企业简化评价指标

参照温州指引，选取亩均税收、单位电耗税收、年度实际税收贡献三项核心指标百分制评价，印刷、纺织、塑编小

微分行业设置差异化基准阈值。

(3) 分档比例动态调整（结合温州标准优化）

1.规上企业：A类30%、B类50%、C类15%、D类≤5%；战略性新兴产业、新材料、高端装备A/B类比例上浮35个百分点；高耗能低端加工行业C/D类适度提高；

2.规下企业：A类15%、B类40%、C类40%、D类≤5%；

3.亩均效益高于全市平均的产业片区，A、B类企业比例最高上浮5个百分点。

3.细化提档、保档、限档、加减分规则，统一对接温州细则

(1) 提档规则（仅上调一档，最高至B类，限档情形优先执行）

省级及以上专精特新、单项冠军、隐形冠军、雄鹰企业、省级企业研究院/技术中心、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、研发投入强度超行业均值2倍企业、工业上楼自主改造主体、亩均效益领跑培育企业。

(2) 分层保档清单（对标温州民生保障、产业链导向）

1.保档不低于B类：首次升规企业、全职引进省级高层次人才企业；

2.保档不低于C类：有效期高新技术企业、省级专精特新、产业链关键配套、应急物资保供、残疾人集中就业、农产品加工、新兴产业培育企业。

(3) 严格限档情形（一票限档，提档条款失效）

1.不得评为A类：当年下规企业、规上年税收低于100万、用地满5亩规下亩均税收低于10万、厂房出租面积超

50%亿元以下企业；

2.不得评为 A、B 类：亩均税收低于 8 万元/亩地块、自有土地出租占比 80%以上、停产/半停产企业；

3.直接定 D 类（一票否决，参照温州严重失信清单）：发生较大安全/环保/质量事故、重大偷税走私、列入严重失信名单、环境信用 E 级、重大违法处罚企业。

（4）统一加减分标准（总分上限对标温州指引）

加分（总分不超 18 分）：市级以上绿色工厂、政府质量奖、有效发明专利、高层次人才引育、增加值增速超行业 30%、完成老旧厂房自主改造；

扣分（总分不超 30 分）：一般安全事故、环境行政处罚、产品质量处罚、亩均税收低于温州分行业低效标准、拒不配合评价数据报送；拒不参评企业取消全部财政奖补资格。

4.规范数据清洗、异议复核流程

参照温州数据处理规则：指标缺失企业按同行业最低分 80%计分；极端值采用 3 倍标准差缩尾处理；评价结果公示不少于 5 个工作日，企业书面申诉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多部门联合数据复核并反馈结果。

（二）深化差别化资源要素配置，落地温州全链条激励约束政策

5.土地要素：推行“数据得地+工业上楼”，优质企业优先供地

（1）落实温州“数据得地”机制，将亩均评价结果作为工业用地出让、续租、分宗、改扩建核心评审条件；全年保障

工业用地供应 800 亩，“数据得地”市场化供地 500 亩以上；A 类企业优先匹配新增工业用地、标准厂房指标，支持零土地技改、厂房夹层扩容；

(2) 严控低效企业用地供给：C、D 类企业不予新增工业用地审批，厂房改扩建、分宗转让严格限制；自有土地大面积出租企业限期清退转租、收回低效用地；

(3) 全面落地《温州市工业上楼建筑设计指引》，对 A、B 类企业实施厂房改造容积率提升、配套比例放宽、审批绿色通道，迭代龙港老旧工业区改造政策 2.0 版，连片区块统一规划“摩天工厂”。

责任单位：市资规局、市经发局

6. 财税激励：建立与亩均档位挂钩的差异化奖补机制

(1) 落实温州城镇土地使用税差别化减免：A 类企业最大幅度减免、B 类适度减免、C 类不予减免、D 类依法全额征收；

(2) 各类技改、数字化、创新、产业扶持项目申报，优先倾斜 A、B 类企业，A 类企业补助比例上浮 10%20%；D 类企业暂停所有市级财政资金奖补；

(3) 足额计提土地出让金 0.5% 以上作为腾笼换鸟专项经费，用于老旧工业区拆迁、企业搬迁补偿、低效企业转型帮扶；企业腾退搬迁所得 5 年内递延清算税收；

责任单位：市财政局、市税务局、市经发局

7. 金融创新：扩容亩均信用贷，实施分层信贷支持

(1) 引导银行扩大“亩均信用贷”投放，全年专项信贷 15 亿元，A 类企业享受最低贷款利率、免抵押增信、最长还

款周期；B类简化审批、提高授信额度；C类压缩授信、提高担保门槛；D类严控新增贷款、逐步压降存量；

(2) 产业基金重点投向 A、B 类企业兼并重组、股改上市、数字化转型、工业上楼项目；支持亩均领跑企业对接北交所、新三板培育；

责任单位：市经发局、市财政局、各金融机构

8.用能排污要素实施分级保障

有序用电、天然气保供设立 A、B 类企业白名单，优先保障生产用能；排污指标、节能改造名额向高亩均效益企业倾斜；D 类企业实施限产限排、阶梯电价水价。

(三) 推进腾笼换鸟攻坚，对标温州 2026 低效企业指南全域提质增效

9.清单化整治低效企业，落实温州分行业低效标准

严格执行《温州市制造业低效企业分行业指南（2026 版）》，以两大标准划定低效企业：

(1) 亩均税收低于行业低效指导值、全员劳动生产率低于行业 30% 阈值；规上亩均税收 < 8 万/亩、规下 < 5 万/亩；

(2) 年度评价 C、D 类企业；连续两年低效自动亮黄牌，连续三年帮扶无效亮红牌，限期退出；

分类处置路径（一企一策）：改造提升、兼并重组、集聚入园、厂房回收、关停退出；全年闭环帮扶低效企业 120 家；

清理存量僵尸主体：长期停业、吊销未注销、连续两年未年报企业依法清理出工业地块；

责任单位：市经发局、资规局、市市监局、税务局、综合行政执法局

10.全域盘活低效工业用地，推进老旧工业区连片改造

（1）整治碎片化低效地块、低散乱污工业区块，依法整体收储改造；鼓励企业自主联合改造、第三方市场化改造；

（2）量化攻坚指标：全年整治低效用地 1500 亩，拆除老旧工业区 500 亩，新建多层标准厂房 50 万 m²；推进“工改+村改”双改融合，整合城郊零散小微作坊集中入园；

（3）龙港化工园区新设配套低效用地优先整治，保障高端化工新材料产业空间；小微企业园提质升级，推动园区运营从物业向产业服务转型，园内企业亩均效益纳入园区整体地块评价；

（四）实施亩均效益领跑者行动，培育龙港优质产业标杆

11.分层遴选培育亩均领跑主体

分印刷、纺织、塑编、装备、新材料五大行业，遴选市级亩均效益领跑企业 1 家、示范小微园 1 个；择优推荐参评省级制造业亩均领跑者；对领跑企业叠加用地、财税、金融、人才、创新全套倾斜政策，打造一批亩产高、创新强、能耗低、就业稳的示范样板；建立领跑企业经验推广机制，每季度组织现场观摩、数字化转型、厂房改造交流，复制先进管理、技改、集约用地模式。

12.梯度培育优质企业梯队

以亩均评价结果为基础，建立“小升规—专精特新—单项冠军—雄鹰企业”培育库；优先将 A 类高成长性企业纳入重

点培育，对评价档位持续提升的企业给予专项转型奖励；支持企业数字化改造、零土地技改提升亩均产出。

三、数字化支撑与配套保障

13.建强亩均数字治理平台，打通部门数据共享

依托省、温州工业全域治理平台，打通税务、电力、资规、环保、市场监管、统计数据接口，实现企业用地、税收、能耗、排污、用工、研发数据自动归集；建立低效企业动态预警数字化台账，实现黄牌、红牌企业自动预警、跟踪督办；严格规范数据使用边界，评价数据不得用于市场化招商。

14.强化组织统筹，健全协同推进机制

市深化亩均论英雄改革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全市改革，市亩均办牵头月度调度、季度通报、年度考核；

附件

1.龙港市亩均税收、用地面积、人才密度指标计算口径 (同步温州 2026 版)